

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07月01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QJJC-CG06-12

项目名称：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742,563.71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742,563.7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60,317.09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	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消防整改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742,563.7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5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教学楼消防整改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 4、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5、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的《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的要求，财务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且二维码清晰可查)，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近半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6、社保缴纳情况：提供2025年06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六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6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六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18日至2026年06月2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01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01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并打印回执单；
- 2、各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将文件免费下载。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及时下载电子文件 (*.SX SZF格式)，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后果自负；
- 3、未在网站上下载采购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 4、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制作、封装、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招标项目投标指南》。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 5、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缴纳磋商保证金、递交响应文件、在线参与磋商过程，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 6、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模式，采用电子投标的方式。宝鸡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活动使用全省通用的公共资源领域数字证书,数字证书“一证通”由陕西CA发放，请供应商及时办理CA证书。
- 7、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金台区店子街小学

地址：宝鸡市金陵路21号

联系方式：131522262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旗胜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火炬路东段26号资金商务18楼1801室

联系方式：0917-387296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晁乐樂

电话：0917-3872969

陕西旗胜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